

# 抚远市人民政府

抚政函（2024）25号

## 抚远市人民政府关于 抚远市2024年度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 实施计划（以前年度结余）安排的批复

市乡村振兴局：

你局《关于抚远市2024年度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实施计划（以前年度结余）安排的请示》（抚乡振呈〔2024〕7号）已收悉，经市政府研究决定，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你局组织编制的《抚远市2024年度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计划（以前年度结余）》内容：

### （一）整合资金规模

以前年度涉农整合资金项目产生的审减资金和结余资金3.832944万元。

### （二）整合计划安排

围绕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相衔接，与脱贫成效相挂钩，共计实施项目1个，项目出自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计划以前年度结余资金3.832944万元。

#### 基础设施项目

计划实施浓江乡生德库村路边沟项目，计划使用以前年度结余

资金 3.832944 万元。

二、你局要严格执行资金计划各项内容,不得改变资金用途,不得挤占、挪占、挪用、截留资金,确保财政涉农资金项目顺利实施。同时你局要加强跟踪管理,确保项目进度和质量,充分发挥财政涉农资金使用效益。

附:抚远市 2024 年度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计划表(以前年度结余)



抚远市2024年度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计划表（以前年度结余）

单位：万元、个

联系方式：

填报人：

填报时间：

县(区)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是否出口项目库	建设地点		项目类型(产业项目、基础设施、其他)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资金来源(万元)	使用资金类型(中央、省、县)	黑财指(农)【2022】17号	黑财指(农)【2023】34号	黑财指(农)【2023】78号	黑财指(农)【2023】196号	黑财指(农)【2023】199号	项目建设单位	预计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使用方式	带动机制		群众参与方式	绩效		
				乡(镇)	村			单位	数量												脱贫户	脱贫户			脱贫户	脱贫户
		合计						3.832944	米	3.832944	中央、省、县	0.0898	0.108814	0.004312	3.62301	0.007008	滨江乡	2024.4.1	2024.12.31	村集体使用	4	8	336	715	维修自来水管网≥409米;当年开工率≥100%;当年完成率≥100%;受益脱贫人口数≥7户;工程使用年限≥10年	
		基础設施项目																								
抚远市	1	沿边109路	是	滨江乡	生勳库村	基础设施	新建石砌路沿边109米从村内道路一侧加宽路1米;铺设砂石,共计4109延长米。	米	4109	3.832944	中央、省、县	0.0898	0.108814	0.004312	3.62301	0.007008	滨江乡	2024.4.1	2024.12.31	村集体使用	4	8	336	715	维修自来水管网≥409米;当年开工率≥100%;当年完成率≥100%;受益脱贫人口数≥7户;工程使用年限≥10年	

